

证券代码：832867

证券简称：瑞捷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长沙瑞捷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郭胜强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以书面及电话方式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通知公司全体股东到会参加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确认本次会议已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有关规定有效通知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079,9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5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了会议，部分管理人员受邀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总结、报告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主要工作，提出 2021 年公司经营指导思想和经营计划及未来发展战略，对 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中各项事宜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7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章制度及监事会工作机制，认真总结 2021 年监事会工作，对 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中各项事宜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7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7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长沙瑞捷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股转系统各项指引，提请批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7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03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长沙瑞捷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2）、《长沙瑞捷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2-00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7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不予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到公司发展，根据 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07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 2022 年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长沙瑞捷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郭胜强、朱新民、苏建新、姚科为、唐文国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泓锐（宁乡）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陈果平、邓敏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及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相关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长沙瑞捷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二)、湖南泓锐（宁乡）律师事务所关于长沙瑞捷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见证法律意见书

长沙瑞捷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